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VO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285)

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辭任及
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徐振權先生已辭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職位，自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而李聲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同日起生效。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徐振權先生(「徐先生」)因個人事業發展理由已辭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職位，自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不同及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而須股東及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垂注之事項。董事會謹此感謝徐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貢獻。

董事會亦公佈，李聲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高級會計師、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5.15條成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一名成員，自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5.14及5.15之規定。

李聲揚先生，三十六歲，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中港兩地會計及財務管理具超過十三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前於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主板公司任合資格會計師。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志列

中國深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志列先生、曹成生先生及朱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聞冰先生、齊玉坤先生、周紅女士及董立新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的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會自刊發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至少保存七日。

* 僅供識別